关于2019年市级政府预算公开

有关事项的说明

**一、市本级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**

2019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安排10619万元，比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9574万元，增加1045万元，增长10.9%，其中：

1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8572万元，同比增长8.2%。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1124万元，比去年增加704万元，同比增长167.6%，主要原因：根据环保要求，更换现在国I、国II标准车辆，约60辆。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7448万元，比去年减少51万元，同比降低0.7%，主要原因：按照八项规定要求和厉行节约的原则，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。

2、公务接待费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排1327万元，比去年增加86万元，同比增长6.9%，主要原因：由于差旅费调标，基数增大，相应提取的公务接待费增加。

3、因公出国出境费720万元，比去年增加305万元，同比增长73.5%，主要原因：2019年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，提升我市的对外形象，扩大我市与海外政府间、地区间合作，各个行政事业部门走出去，到世界各国家和地区开展学术、文化、经济等各方面的交流与合作，广泛吸收海外经验和做法，增加预算100万元。全球范围内招商引资活动，扩大唐山影响力和知名度，增加招商引资出国经费215万元。会展经济发展资金出国经费减少10万元。

**二、市级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**

2019年市本级安排还本付息支出260984万元，由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15897万元、政府性基金安排145087万元。

1、地方政府债务偿还情况。截至2018年底，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441.7亿元。2019年市本级负担偿还政府债务本息291957万元。一是偿还本金126600万元。其中，通过争取置换债券还本80700万元，预算安排还本资金45900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1560万元、政府性基金安排34340万元，用于地方政府债券还本41640万元、政府外债还本3760万元、教育还贷500万元。二是偿还利息165357万元。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0433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安排61020万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利息162441万元、政府外债付息2875万元、教育还贷41万元。

2、国开行贷款偿还情况。国开行棚改贷款已到位195.6亿元（授信212.9亿元），其中：南富庄危改安置、正泰里惠民园、老交大城市棚改、启新1889回迁和城子庄震后危改安置五个项目贷款还本付息需市级预算安排，2019年需市本级偿还本息25545万元，其中本金13160万元、利息12385万元，由政府性基金安排。

3、其他需要偿还债务。华北理工大学新校园还本付息补助19182万元，唐丰快速路建设付息5000万元，由政府性基金安排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根据《预算法》有关规定，2019年拟使用地方政府债券收支暂未列入年初预算，待省人大批准下达2019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券限额后，再编制市级预算调整方案，提请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再按规定要求公开。

**三、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**

1、一般公共预算

2019年上级及本级安排分县区提前下达一般转移支付资金208088万元（上级安排转移支付181146万元，本级安排分县区转移支付26942万元）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07679万元（上级安排转移支付104311万元，本级安排分县区转移支付3368万元）。

上级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04311万元，分科目看，包括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、国防支出、公共安全支出、教育支出、科技支出、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、节能环保支出、农林水支出、交通运输支出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、住房保障支出、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提前下达县区资金3368万元，分科目看，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、文化体育与传媒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等支出。

2、政府性基金

2019年上级及本级安排分县区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13112万元，其中：上级安排转移支付13112万元，本级安排转移支付0万元。

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资金41906万元，其中：市本级28794万元，区13112万元。分科目看，包括：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交通运输支出、其他支出。

**四、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**

（一）绩效预算管理基础全面强化。一是规范了省市县三级管理结构。组织对市县“部门职责—工作活动”目录进行全面修订，确定市级部门职责352项、工作活动875项，县级部门职责306项、工作活动818项。经过此次修订，市县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基本定型，实现了预算管理结构与其他预算管理业务的全面融合，为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打下了坚实基础。二是建立了绩效目标指标管理体系。研究制定了《部门职责—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体系》和《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》，涵盖部门职责、工作活动、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绩效目标指标体系，共包括4644个指标，实现了资金使用绩效的横向纵向可比。三是加强绩效预算管理制度体系建设。转发了《河北省省级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工作规范》、《财政绩效评价报告文本格式规范》等制度办法，为绩效预算管理改革深化提供了制度保障。

（二）绩效预算管理改革持续巩固提升。一是扎实推进绩效预算管理示范县建设。二是完善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。三是建立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。

（三）硬化约束强化资金绩效。按照绩效预算管理要求，根据市委战略目标、决策部署和部门工作职责任务，规范部门绩效预算管理构架，做到职责—活动衔接一致、表述精准，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全过程，对上年末财政存量资金规模较大的部门和单位，按一定比例相应核减下年公用经费或项目支出规模，优化财政资金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绩效。

（四）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、省财政厅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强化部署、细化分工、优化程序、创新管理，圆满完成2019年度上级资金分配和扶贫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填报，切实提高了全市扶贫项目资金使用效益。

**五、政府采购情况**

2019年市本级政府采购预算项目资金安排782765.29万元，按资金来源性质分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49200.87万元、基金预算拨款408335.15万元、其他资金渠道125229.27万元。2019年省级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为：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30万元（不含）以下的，不需办理政府采购手续；公开招标限额标准150万元。